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郭家蓁
電話：(02)7736-5990
電子信箱：clairekuo168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明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六)字第11200510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東縣政府來函、報名簡章 (A09000000E_1120051071_senddoc2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20051071_senddoc2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臺東縣政府辦理「112年度第二屆原住民族日族語創意隊呼競賽」，報名期限至112年6月30日止，請協助公告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東縣政府112年5月19日府原文字第11201051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採網路報名（參賽報名系統：tt-cheer.tw）。
- 三、檢附前揭函文影本、報名簡章各1份，相關事宜請洽臺東縣政府承辦人劉憶茹小姐，電話：089-320995。
- 四、副本抄送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旨揭競賽徵選對象包含各級學校，臺東縣政府將另函轉知其他地方政府，請貴署評估後，考量協助轉知轄屬學校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含附件)、臺東縣政府

